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用户上机

申请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本人申请使用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，已阅读并同意《用户上机承诺书》的相关内容，知晓且认同《中山大学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运行管理办法》和《中山大学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收费与奖励管理办法》。承诺：  遵守平台相关规定，规范使用平台资源，不危害平台安全，不利用平台从事违法违规活动。本人使用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发表的成果，会在发表时注明 ：  “本研究工作得到中山大学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支持”  Supported by High-performance Computing Public Platform (Shenzhen Campus) of SUN YAT-SEN UNIVERSITY。  申请人（签字）：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 |
| | 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课题负责人姓名 |  | 签字 |  | 用户单位（盖章）： |  | | 申请人姓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 申请人邮箱 |  | | |
| 是否新开账户 | 是  否 （备注：每个课题组只允许开通一个账户。） |
| 申请存储 | TB (备注：新开账户填写，每个账户5TB免费，超过5TB以上按照收费标准收取费用，超过50TB需另行申请) |
| 申请使用时间 |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（备注：按照《中山大学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收费与奖励管理办法》中平台管理费标准进行收费。） |
| 依托项目 |  |
| 项目来源  Funding Sources | （ ）国家自然基础研究项目,（ ）其他国家级项目,（ ）省部级项目,（ ）市厅级项目,（ ）其他请注明： |

（注：账户以课题组为单位，一个课题组只能开设一个账户，每个账户可以开通多个用户账号，增开使用账号需填写“附件3：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账号变更申请”）